

doi 12 3969/j issn 1672-0598 2010 02 023

论林森的建国理念*

张莉^{1,2}

(1. 重庆工商大学图书馆, 重庆 400067; 2. 厦门大学人文学院, 福建 厦门 361005)

[摘要]林森一生坚持和平奋斗, 谋求自存共存, 坚决捍卫国家独立主权, 同时主张承担建设世界大同的责任。在实践中, 他积极倡导推行地方自治建设, 以实现法治民权; 强调经济建设的急迫性, 以解决民生问题。尤为可贵的是, 他已敏锐地看出, 科学和教育是建设国家的基础, 故极重视教育对人才的培养, 并以身作则支持科学和教育事业。

[关键词]三民主义; 自存共存; 民权民生; 科学教育

[中图分类号] D693 09 **[文献标志码]** A **[文章编号]** 1672-0598(2010)02-0134-05

林森 1905年参加中国同盟会, 追随孙中山从事反清革命斗争。民国初建, 任南京临时参议院议长, 协助孙中山立法建制, 积极为在中国建立民主共和制而努力奋斗。后来, 参与孙中山领导的反袁护法运动。从 1932年 1月起, 担任国民政府主席, 至 1943年 8月, 于重庆在任上病逝, 终年七十六岁。在长期的政治生涯中, 林森继承孙中山的遗志, 毕生尽瘁于“建设一个三民主义的国家”。^[1]尤其在担任国民政府主席 12年之久的职位中, “更亲自领导了抗战建国的伟大而艰苦的事业, 不仅全国敬仰, 友邦亦莫不钦佩”。^[2]本文探析林森的建国理念, 对我们今之探索国家建设有所启迪。

一

林森毕生遵奉孙中山的三民主义为建设国家的根本方针。他指出, “大凡一个国家, 经过一番革命破坏后, 同时亦要非常建设, 继续在后面, 要是没有这种建设, 革命便会没有意义。建设工作较破坏工作困难得多, 因为建设工作需要全国通力合作, 上下一致, 并且还要具有种种条件, 才可以完成。建设工作既如此困难, 故事前如无整理计划, 按部就班去实行, 就难免不事倍功半。”^[3]但如何能事半功倍地建设国家呢? 他认为“建国大纲第一条条文, 即为吾人建设国家一个根本方针”。^[4]《国民政府建国大纲》第一条规定, “国民政府本革

命之三民主义、五权宪法, 以建设中华民国。”^[4]“建国大纲便是方案的一个大纲。举凡建国方针、建国目标以及建国程序, 都有规定, 此即总理思想结晶所在, 亦即为国家长治久安之大计。”^[3]“原来三民主义的意义, 就是要把一切不平等都打成平等, 从国内的民有、民治、民享达到全世界的共有、共治、共享。换言之, 就是以救国为起点, 以世界大同为目的。至于五权宪法, 原是总理集合中外精华所造成的一个很好的完整。只有根据五权宪法所造成的政府, 才算是世界上最完备的政府。三民主义和五权宪法, 既然具有这种特长, 所以要建设中华民国, 就要本着这个方针去进行。像这样造成的国家, 人民才能获得真正的平等。而我们国家强盛了以后, 也才不会再去侵略人家, 不仅不会去侵略人家, 并且照三民主义的特性说来, 更必然的会把全世界人类都造成平等, 实现大同世界。所以三民主义的道理, 第一步是救国, 推广起来, 也是救世界的和平主义, 与人类有莫大的幸福。我们如能一步一步把他实现起来, 其精深博大, 非其他主义所可及的。”^[3]在实现三民主义的内容上, 民族主义方面, 我们一面要求中国民族的解放, 凡是以妨碍我们民族生存的, 都要尽最大的努力设法消除。一个民族生存的基本权利, 任何民族都该同情的。同时对于国内各民族, 要确认彼此地位平等, 一致团结

* [收稿日期] 2010-01-21

[作者简介] 张莉(1972-), 四川简阳人; 在重庆工商大学图书馆工作, 厦门大学人文学院历史系博士研究生, 主要从事中国近现代社会研究。

起来,以求共存共荣。在民权方面,当一面继续训练人民,行使四种直接民权,以达到授权于民的目的。同时在中央要建立一个强有力的政府,实行五权的制度,使人民有权、政府有能。在民生主义方面,还要集中全国的人力、财力和物力,完成国民经济建设,务使全国人民都能够享受人生最低限度的幸福。要是这样,不但国家的统一可以永远保持,就是我们整个的民族,也可以复兴,也可以繁荣滋长,在世界上的地位一天一天增高。^[5]

在三民主义思想的指导下,林森认为,建国的基础为心理。“因为国以民为本,民以心为主。假死(今:使)人心已死,对国家存亡视作不关痛痒,引乃国本的动摇。国本动摇,国家岂能存在,民族又岂有复兴的希望。”^[6]“抱定主义,以一种自强心理为建国之基”。^[7]同时,林森主张应由精英建国。中国民族要想生存世界,惟有速图建设。此项责任还是先望知识分子担负。如果知识分子知道建设途径,进行不怠,领导有方,众人自会随着做去。所以说不知不觉亦会行。但林森同时具有现实主义的清醒态度。他指出“现在世界各国,一方面说维持和平,一方面竭力扩充武备。风云变幻,观测艰难。可是古人说‘天不以人之恶寒而辍其冬,地不以人之恶险而辍其广。’我们亦不能以环境相逼来日大难而馁其志气”。^[7]

抗战前,林森的建国理念与救国、世界主义紧密联系。在他看来,我们国家虽已走上世界文明国家的轨道,但实力还与欧美国家相差甚远。政府同人民负有建设国家的责任。并进一步指出,“中国人心理向有两种毛病:一是自尊、一是自馁。这两种心理均为我国人之弱点,极要猛省……扫除这两种心理,去学习欧美的长处。弃我之短,学人之长,专撷取人之长处,能辨别人之短,还怕不能赶上吗?”^[8]在与外国的关系上,林森坚决奉行:“我国外交,一本总理遗教,和平奋斗为方针。”^[9]林森详细阐释和平与奋斗的关系、意义。“和平本是中华民族的特性……中国是一个地大物博的国家,自有历史以来,对世界各国,无不抱与为怀,以礼相接,从无侵略夺取的意思与行动。所以,中国自来讲王道而耻为霸道。因为讲王道,所以自古以来,由个人以至国家,都服应以德服人的主义,而不以力服人……但因和平史是人类共存道德的标准,非生于竞争世界的绝对条件。所以必须能奋斗才可以救中国……奋斗图存,求国家民族的独立自由平等。换言之,必须我们和平不忘奋斗,奋斗不忘和平,然后可拯救国家,转弱为强。此在今日国难危急之

秋,尤值得我们身体力行,永矢勿忘。”^[10]但此时,林森对外仍侧重和平,并烙上中国儒家“王道”思想。“大凡一民族,能生存达数千年之久,必有其特别天性与长处……我民族因天时地利,适得中和,故历史上修文整武之事迹,无不以爱和平为鹄的。同代以后,更有进步,其间虽有列国战争,但非各国侵城掠地之争夺可比。至和平意义,并非颓废放任疏懒。和平之用意,乃在自救救世,须排除得过且过苟安旦夕之心理。把国家从和平奋斗中,自强起来。”^[11]奋斗是为救中国而奋斗,和平是为救中国而和平,应奋斗时就奋斗,应平时就和平。我们干革命是要以德服人,以主义服人,不是以力服人。^[12]

二

抗战爆发后,林森依时局变化,进一步发展了其建国理念的内涵。

在国家建设与国际关系方面,林森战前坚持“和平奋斗”,战后发展为“自存与共存”的思想。1937年8月9日,林森在国府举行的纪念周上演讲《自存与共存》指出“我们到了这个阶段,应该明白已不是单纯讲理所可伸张正义的时期。我们必须有了自卫自存的力量表现,然后才能实现提携共存的希望。”^[13]他主张现在我们建设国家的大政方针,就是对内求自存,对外求共存。要实现自存、共存目的,当然就是以自力自谋生存。所谓共存,就是与世界各友邦共谋生存。要谋自存,当然有赖于建设;要谋共存,更有赖于国际的合作。建设与合作都是需要和平才办得到的。所以,我们主张和平不仅是由于我们民族爱好和平的天性所致,而且是完全基于诚意,丝毫不勉强。不过从另一方面说来,主张和平,固然是我们的基本国策,可是我们的领土主权若是受到侵害,甚至危害到我们整个国家的独立生存时,便只有起来抗战。因为领土主权,原是一个国家所必具的要素,她的完整不容稍受侵害,否则国家便将失去其生存的根据。所以这种抗战,乃纯是基于自卫的发动。如果连这种自卫权也被人削夺,我们还成为一个国家吗?所以,我们虽然主张和平,而和平亦有一定的限度,就是我们国家的独立生存若遇到危害时,我们为实行自卫起见,便只有起来抵抗。这种抵抗不仅不与和平相冲突,并且正是获得真正和平的投入手段。因为不抵抗,便只有灭亡,还说得到和平吗?至于在此种非常局面之下,更有为全国各方所当充分加以注意的。^[14]“不论国际形势如何演变,而吾国外交始终独立自主。”^[15]

同时,林森非常重视中国在国际上的地位。1938年10月,林森在第一届国民参政会第二次开会式上训词。“国于世界,不容孤立自外于国际之群,而和平大业,尤当注意于普遍与永久,非可苟且偷安于一时,各守门户。”^[16]为此他深入浅出地以做人要“立”来类比建国之道。“要自己能够‘立’,才能够去‘立’人,同时要在‘立人’的努力中,才能够完成自己的‘立’。做人这样,建国也是这样。因为一个人不能孤立人类社会里,一个国家也不能孤立在国际社会里。”^[17]所以,林森特别强调中国抗战的国际意义。“而我们当前的重任,不但要争取领土主权的完整,并且还要发挥我们民族潜在的伟大力量,在东亚做一个安定的重心,对世界的公理正义与真正永久的和平,尽我们应尽的维护责任……我们抗战的意义,绝不仅仅为一个国家一个民族的独立生存……无论当前的环境怎样困难,国际的局势怎样变化,认定我们复兴大业必须依靠自己,不能仰仗外力。一致奋起,……近则达成抗战建国的目的,远则奠定东亚和世界真正永久和平的基础。实现三民主义,促进世界大同”。^[18]1942年6月14日林森在联合国日对各国广播‘争取胜利,奠定和平’一文中,严正申明了中国对和平的看法,“如果我们将来获得的胜利不是一个彻底的胜利,那么此种永久和平的理想也就无由实现”,并庄严宣称“我可确告各位,虽则再过三星期中国抗战便要进入第六个年头。但对于抗战,中国绝未感到疲倦,中国人民决不畏避作更多的牺牲,决不踌躇或懈怠,在获得完全的彻底的胜利以前,中国人民决不终止抗战。”^[19]

“我们对日抗战,要自己争气,自己有办法,自然会得到多助。”^[20]那么办法是什么呢?那就是抗战与建国并重。抗战的目的是在建国,建国的目的是在维护国际的和平,促进世界的大同,并且由于我国特殊历史的演进和时局的逼迫,已使抗战建国两件事情有一种不可分割的关系。非抗战不能建国,非建国不能抗战,两者之间,是要相辅相成,同时并进。^[21]怎样努力于抗战建国的工作,才能使抗战必胜建国必成呢?把全国的人力物力集中起来,统一起来,使他成为中华民国整体的力量,然后用之于抗战,抗战必胜,用之于建国,建国必成。同时应该把抗战建国的任务,看作一种不能分开的任务,把抗战必胜建国必成的信念,凝结成为一种牢不可破的信念。这就是说,我们要使抗战必胜,建国必成,必须坚定信念,集中力量,精诚团结,共同奋斗。^[22]

抗战的实质始终是立国的原则。^[23]我们举国上下一致努力的最高目标,是在完成国民革命建设独立自由平等的中华民国,以实现三民主义。在现阶段的革命工作中,最重要的是争取抗战的胜利和建国的成功。因为国际形势和敌人侵略的关系,除非抗战得到胜利,建设能够成功,否则休想获得国家的独立平等和民族的自由生存,更谈不到三民主义的实行。但是抗战建国这两件大事,都是非常艰巨。我们必须具备怎样的条件,才能使抗战必胜建国必成呢?林森认为“事在人为”地从三个方面进行奋斗:

第一,提高民族精神,坚持抗战到底,以实现民族解放的目的。民族精神的发扬光大,要靠民族固有的道德、知识和能力。林森始终强调:我们是黄帝的子孙,有悠久光荣的历史。就立身行谊来讲,有忠孝、仁爱、信义、和平;就治国平天下的道理来讲,我们有格物、致知、诚意、正心、修身、齐家这些初步工夫;就人民来讲,有四万万五千万的伟大民族;就土地来讲,有三千四百万方里的锦绣山河。祖德非常浓厚,文化早有基础,只要全国四万万五千万同胞人人都具有很正确的民族意识和国家观念,人人都向着“国家至上”、“民族至上”的目标迈进,必能集中全国国民的总意志和全国国民的总力量来捍御敌人,保卫国家民族,任何外患,都可以排除,还怕敌人的压迫和侵略吗?在这抗战大时代的中间,由于全国军民一切忠勇爱国的事实表现,中华民族的国家观念和民族意识已经是很发展的了。我们国民的民族精神已经恢复到相当的程度了。但是从另一方面来看,我们国内的汉奸败类还是不少,前方后方和敌后方的一般民众也还没有完全尽到国民的责任。所以为澄清抗战阵营起见,必须加紧提高民族精神。严切遵照国民精神总动员纲领,实行国民公约,确立建国信仰救国道德,普遍提高民族精神,使全国国民都有更坚定的信念和决心,都不为敌人和汉奸诱惑软化。坚持抗战到底的国策,将敌人的军队完全驱逐出境,收复一切失地,获取最后胜利。恢复我们固有的领土,达到民族解放的最高目的。^[24]我们不但要恢复民族的地位,还要对于世界负一个大责任,这便是民族主义的真精神。^[18]

第二,促进地方自治,加紧政治建设,完成宪政民权平等。林森认为,地方自治的促进,乃是实行民权主义的条件。^[25]我们所要建设的国家在政治方面,是用全体国民做基础的全民政治。1939年1月1日,林森在中央广播电台讲演《一年来之回顾及今后之愿望》。“战争地胜败,不一定在乎坚甲

利兵,最重要的还在人心”。^[26] 1939年2月,林森在第一届国民参政会第三次会议上训词,“共和建国,所贵惟民”。^[27]“千万注意,从古以来,得民心的必定成功,失民心的必定失败,……顶要紧在爱护民众,减少民众的痛苦,一切推诚布公,体切晓论。人民所不明白的,一定要让他明白;不谅解的,一定要让他谅解。”^[26]过去中国哲人虽主张爱民,但不一定就主张民权,希望人人平等。民权,本是民主政治下的产物,它反对奴役,反对政治上的人与人间的一切不平,这也是民主政治最显著的特点。中国,自孙中山先生起,民权的思想才由之普遍发达起来。林森秉此精神,继续发挥,并力行中山先生遗志。“国家在政治方面,是用全体国民做基础的全民政治。全民政治的意义,就是民权平等,就是要使全体国民,都没有阶级、性别、宗教、职业的区别。在政治上的地位一律平等,都能运用充分的民权。所以民权平等四字,已经确定了我们政治建设的途径,也可以说是我们实施宪政的最后目标。”^[28]怎样使民权得以发挥呢?“推行以县为单位的自治,使人民在政治上具备平等的能力,然后再付以平等的地位。这就是说‘地方自治’上政治建设的初步,而县自治的建立,实为训练民权、实现宪政的基础。县自治内容总括要领,不外管、教、说;具体内容主要有清户口、定地价、修道路、设学校、办警卫、创立合作社等等。这许多事情,不仅在制度方面要详订条例,确立规章,而实施方面,更需要大量的智勇兼备才德双全的有志之士来担当埋头苦干”。^[24]

第三,励行经济建设,解决人民的生活问题,以达到民生优裕的地步。林森主张:民生就是人民的生活,社会的生存,国民的生计,群众的生命。“建国之首,要在民生”。^[29]一切建设,都应以民生为中心。因为“民生即为社会进化的重心,民生问题即为社会的原动力。所以三民主义的唯一的根本作用,便是解决民生的问题,排除民生的障碍,保障民生的安全,充实民生的内容,促进民生的向上。这就是三民主义的唯一的根本作用”^[30]。民生的范围非常广大,整个三民主义都是以民生主义作中心。譬如民族主义的目的是在促成国家的独立,就是要排除民生的障碍;又如民权主义的目的,在扶植人民的权力,也就是要使人民能够自行解决其生存问题。所以民生问题实在就是建国工作上最主要的中心问题。他多次强调在目前抗战过程中间,除了军事以外,最使我们感觉有重大关系的,就是物资的供应。因为物资的丰富和产业的发展,不但可

以改善国民的生活,同时还影响到国家的力量,抗战成功的关键在此,建国成功的关键也在此。所以我们要解决民生问题,除了努力一切国防建设,保卫国家民族的生存以外,必须更加努力地于一切经济建设,要使我们全国国民的生活需要,例如衣、食、住、行都能够得到均等和普遍的发展,不受任何的限制,不感到任何的缺陷,才算满足。^[24]

以上三个方面即提高民族精神、加紧政治建设和励行经济建设,就是我们建设三民主义新国家的必要途径。因为民族能够得到解放,民权能够得到自由,就是我们抗战建国的彻底成功,三民主义的整个实现,也就是我们国民革命工作的全部完成。“建设一为民所有为民所治为民所享之国家,以贻留我中华民族子孙万年之事业。”^[18]

三

值得一提的是,贯穿于林森抗战前、后建国理念的重要内容则是其强烈的科学和教育观。

林森认为,科学研究为建设国家的始基,因为科学是促进社会进化的工具;科学可以改善人民生活上的享受;科学是物质建设的基础;科学是建设国防的动力。“此后建设事业极多,均要科学帮助,希望大家一致兴起,发起研究科学的热心,能如此,我国一切建设事业,始可很快达成。”^[31] 1938年9月,林森在第一届国民参政会第一次会议上训词。“现代之所谓战争,为科学之战争,为整个国力之战争,故战争之胜负,不仅系于前线之武力,而全国之科学文化经济教育,均与前线作战,有不可分离之关系。”^[32]

科学的发展与教育的进步、人才的培养紧密相连。对此,林森从更广博的眼光出发而提倡乡村教育。因为“以前中国教育偏重城市,忽略乡村,致造成畸重畸轻现象。此后大家须努力乡村教育,使全体民众有受教育之机会。……我国过去教育为分利教育、贵族教育。此后应力弭此弊,使乡村教育普及。……惟在此国难时期,我们应卧薪尝胆,把一切靡费用于教育上最好,并希望大家努力三种工作:振兴教育;完成建设;提倡卫生。……地大不足以为宝,人众不足以为特,惟道德与学问,则立身立国最根本。”^[33] 1937年4月13日,林森在长沙视察,参观湖南大学,训勉学生。“当兹国难严重,而有志求学,将来以学问贡献于国家,则国必强,民族必复兴。”^[34]

1939年,林森预立《遗嘱》:“人生七十古来稀,森今七十有二矣,身后之嘱托,不能不预为之计。

吾国自然科学人才之消乏,今昔同感,陶冶补充,刻不容缓。兹谨遵总理迎头赶上遗训,将所存国家银行国币五十万元,拨为基金,以其每年利息,专作考选留学欧美研习自然科学学生固定经费,并手自订定办法二十四条,囑由能表同情于斯举者,恪守此方针而办理之。百年树人,是实始基,而其共循此旨,矢守弗渝,用垂久远,而利国家,有厚望焉。”^[35]林森设这个奖学金的目的十分清楚,就是痛感于我国科技落后,自然科学人才极其缺乏,以至贫穷衰弱,我们的民族为此而付出了惨重的代价。但令人万分遗憾的是在他身后,由于国民党的腐败和法币的严重贬值,这笔 50 万元奖学金并没有发挥它应有的作用。在临终前,他还囑托亲友将他所置的“庐山、北平、南温泉及南京房屋暨存款、衣服、字画、古玩变价,作为尚干职业学校基金”。^[36]他的字画、古玩等遗物,虽然在 1947 年和 1948 年分别在上海、南京进行两次拍卖,获得数千万法币,但由于恶性的通货膨胀,这笔款也没有派上什么用场,林森尚干职业学校的遗愿也没有实现。

1942 年,黄季陆接任四川大学校长时,向林森请求办学方针。林森坚定地说:“发展科学、宏扬学术,不此之图,我们不能拯救我们的国家,拯救我们的子孙免于像今日这样的惨烈的牺牲!”他又说:“把这一次的国难渡过后,如果还有同样的战争,我们仍然以血肉和进步的科学武器相抵抗,我们就对不起我们的子孙和国家,这是我们大家的责任!”鉴于迁往后方的战区各大学因抗战胜利之后,都要迁回原地的,所以一切建设都谈不到,陷于流亡的状况。而四川大学永久都在四川,所以他希望黄季陆作永久性建设的打算,勿因战时而得过且过,不积极从事于建设。他认为,四川大学建设的

目标,应当着重在科学的研究与科学人才的培养上,为国家奠立一点根基,无论是现在还是将来都是极为重要的。^[37]

综上所述,林森的建国理念根植于深厚的爱国情怀中,以孙中山的三民主义为内核,具有浓厚的中国思想文化特色,并随时局变化而丰富发展。因此,林森逝世后,无论是国际知名的政界人士,还是当时国内的持不同政见的党派,都给予他极高的评价。

[参考文献]

- [1] [9] [10] [11] [15] [17] [18] [19] [22] [23] [25] [28] [29] [33] [34] 大公报 [N]. 1941-12-06 1935-01-01 1932-03-14 1935-06-04 1941-07-01 1942-01-02 1940-10-11 1942-06-15 1938-10-13 1942-01-02 1941-12-06 1941-01-02 1937-04-19 1933-11-05 1937-04-14
- [2] [20] [21] [24] [26] [35] 新华日报 [N]. 1943-08-02 1939-01-18 1939-01-03 1941-01-02 1939-01-03 1943-08-03
- [3] [5] [6] [7] [8] [12] [13] [14] [30] [31] 申报 [N]. 1936-05-05 1936-10-12 1936-04-28 1935-06-18 1935-03-05 1936-02-18 1937-08-10 1937-08-03 1936-02-11 1936-10-27
- [4] 孙中山. 孙中山选集(第一片) [M]. 北京:人民出版社, 1956 601.
- [16] [27] [32] 秦孝仪. 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上) [M]. 中国国民党中央委员会党史委员会编印, 1988 350 512 206-207.
- [36] 闽侯文史资料 [C]. 第一辑, 第 146 页.
- [37] 台北市林森县文教基金会. 林子超先生纪念集 [M]. 台北:台湾正中书局, 1992 190.

(责任编辑:朱德东,段文娟)

On Theory of Founding a State of Ling Sheng

ZHANG Li

(Library, Chongqing Technology and Business University, Chongqing 400067, School of Humanities

Xiamen University, Fujian Xiamen 361005, China)

Abstract Ling Sheng insisted on self reliance and coexistence during the peaceful struggle and firmly defended the state's independence and meantime claimed that China should undertake the obligation of building the world. In practice, he positively advocated the structure of the autonomy to bring about legality and civil rights and emphasized on the urgency of developing the economy to solve the problems of the people's livelihood. He had especially keenly realized that science and education are the foundation of the state and therefore he thought highly of education and supported science and education.

Keywords the Three People's Principles, self reliance and coexistence, civil rights and the people's livelihood, science education